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銀控股有限公司*

SINO CREDI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8)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已提呈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
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
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
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載於通告之所有已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上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
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負責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1,570,780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
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按上市規
則第13.40條之所載，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放棄投票贊成任
何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份要求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
人士於通函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已提呈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2.	(a) 重選潘偉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b) 重選鄧志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c) 重選王綺毓女士為執行董事。	360,094,474 (100.0000%)	0 (0.0000%)
	(d) 重選鍾達歡先生為執行董事。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e) 重選鍾浩俊先生為執行董事。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f) 重選黃偉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g)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14,058,554 (99.9913%)	35,920 (0.0087%)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股份」)。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6.	於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中加入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面值。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特別決議案			
7.	批准第7項決議案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8.	批准第8項決議案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9.	批准第9項決議案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414,094,474 (100.0000%)	0 (0.000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至6項決議案，以及超過75%票數贊成第7至9項決議案，故第1至6項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而第7及9項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華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向陽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向陽先生、王綺璇女士、鍾達歡先生及鍾浩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澤輝先生及黃偉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偉開先生、鄧志豪先生及李秀玉女士。